2020年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财政支出项目自评报告

（ "五证合一"商事制度改革专项经费）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：

项目名称： "五证合一"商事制度改革专项经费（县级项目业务经费）

项目单位职能：负责本部门所有行政审批事项的统一受理、登记、申报资料初审及办结事项的缴费、制证（文）、盖章、发证（文）等服务工作，牵头协调需送其它股室审核，或需经现场勘查、专家论证、集体研究的行政审批事项，督促相关股室在承诺期限内完成相关审核工作;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专用章的保管和使用；依法承担公司股权出质登记工作；按规定审核上报企业名称；承担上级有关部门授权或委托的部分登记注册事项初审和审核工作；负责派出机构行政审批的业务指导工作；负责收集、整理各类许可资料，做好归档工作；负责各类市场主体注册登记信息的统计和分析，并协助做好公开工作。

项目实施计划及主要内容：在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（以下统称"企业"）工商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"三证合一"登记制度改革的基础上，整合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，实行"一套材料、一表登记、一窗受理"的工作模式，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加载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以下称统一代码）的营业执照，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不再另行发放。2018年1月1日后，一律使用加载统一代码的营业执照，未换发的证照不再有效。

1. 项目预算情况：

全面推行我省的"五证合一"登记制度改革,个体户"两证合一",2020年财政下达专项经费5万元。

**二、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**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：根据县委常委专题办公会2017年第9期(2017年9月1日)会议纪要。

（二）项目预算执行情况：收到财政专项资金5万元，已全部支付用于商事制度改革工作，2020年"五证合一"商事制度改革项目经费实际支出9.06万元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：2020年财政核拨专项资金5万元，已全部支付用于商事制度改革工作，2020年"五证合一"商事制度改革项目经费实际支出9.06万元。其中差旅费0.03万元，培训费0.07万元，证件工本专用材料费8.37万元，企业档案整理费0.59万元。

（四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：项目资金严格执行专款专用规定，建立专账管理，按专项工作设置支出明细台账，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（一）项目组织机构与职责落实情况：我局为了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，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，副局长为副组长，行政审批股、办公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项目领导小组，行政审批股具体负责项目实施、及数据整理。办公室负责项目监督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情况：经费支出严格执行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，经费使用支出实行严格审批，由主管会计审核，必须有经手人，主要负责人、分管领导、财务分管领导签字，由国库统一报账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，安全高效。

（三）项目组织管理落实情况：

**1、大力实施商事制度改革。**大力实施“证照分离”改革，对106项行政审批事项分别采取直接取消、改为备案、实行告知承诺等管理方式，深入实施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。加强企业登记电子化系统操作指导和宣传，指导企业通过全程电子化系统办结企业登记、名称自主申报业务。

**2、着力提升便利化水平。**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，企业注册登记时间缩短至2个工作日。推进“政银合作”，将服务延伸拓展到银行网点窗口。实施“一件事一次办”改革。实行“一厅办理、一站导办、一窗受理、一网通办、一次办结、一单速达”，一件事跑一次就能办成。实施了企业名称核准全程电子化。

**3、商事制度改革取得明显成效。**改革对引导创业、促进就业作出了显著贡献，2020年全县新登记市场主体1518户，同比增长14.14%（其中企业303家，同比增长23.61%；个体1215家，同比增长9.75%），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452户，办结全程电子化企业登记业务875家。全县市场主体共有13601户，注册资金861725万元，实有从业人员33212人。服务企业资金融通工作成效显著提高。在法律法规政策许可的情况下，尽量在最短的时间内帮助企业办理动产抵押手续，全年办理动产抵押登记2起，融资2340余万元，解决企业资金周转困难，为助推企业的发展尽一份力。

**4、创新工作机制，积极引导市场主体年报公示**。年初，我局召开了2020年度企业年报公示工作专题会议，对年报公示工作进行动员和部署，将年报工作纳入基层所年度绩效考核工作，加强年报工作宣传，发放宣传资料3500份、公告90份。截至2020年6月30日，全县企业需要报送年报户数为862户，报送787户，企业年报率达到91.29%；全县农专需报送户数为341户，报送332户，农专年报率达到97.36%；全县个体需报送8761户，已报送8761户，个体年报率达到100%，均已达到年报要求。

**四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 **1、激发了市场活力和发展动力。**2020年企业设立登记303户，个体工商户设立登记1215户。

**2、创造了更多就业机会。**改革对引导创业、促进就业作出了显著贡献，截至2020年10月，全县个体私营经济从业人员实有33212人。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成为吸纳新增就业的主渠道。

**3、改善了营商环境。**改革推动了工商注册制度便利化，市场主体注册时间大幅缩短，资金利用效率显著提升，营商环境明显改善。

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无

**六、附件**

项目支出会证

项目单位（签） 2021 年 9月 5 日